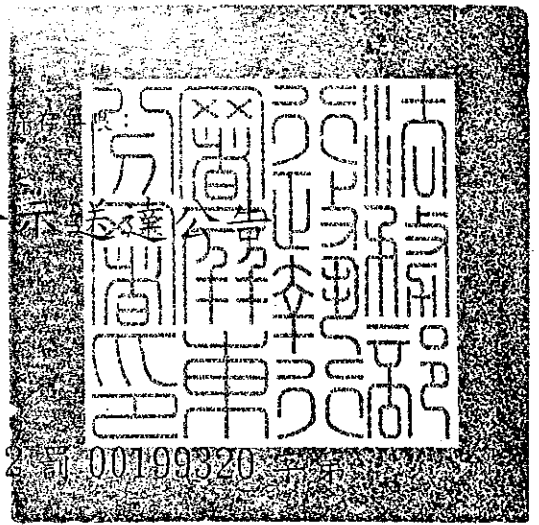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24 日
發文字號：屏執平 112 年公路罰執字第 00199320 號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 113 年 9 月 18 日屏執平 112 年公路罰執字第 00199320 號第 1130260113A 號之（執行命令函）1 件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第 2 項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分署 112 年度公路罰執字第 199320 號等義務人陳宏偉之公路法行政執行事件，因應受送達人陳宏偉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，本分署依職權公示送達主旨所示文書，旨揭文書現由承辦股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於上班日得隨時前至本分署向平股書記官領取。

分署長柯怡如 休假
行政執行官張峻嘉 代行